

2022 年子洲县乡村振兴局苗家坪镇石窑畔村 产业道路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陕西领远知识产权有限公司

评价日期：2023 年 8 月 1 日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 1 -
(一) 项目概况	- 1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 3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4 -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4 -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 4 -
(三) 评价依据	- 7 -
(四)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7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9 -
(一) 综合评价情况	- 9 -
(二) 评价结论	- 10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12 -
(一) 项目决策情况	- 12 -
(二) 项目过程情况	- 15 -
(三) 项目产出情况	- 19 -
(四) 项目效益情况	- 20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22 -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 22 -
(二) 存在的问题	- 22 -
六、有关建议	- 23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24 -
附件 1:	- 25 -

2022 年子洲县乡村振兴局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2022 年子洲县乡村振兴局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项目		
项目主管部门	子洲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实施单位	子洲县乡村振兴局		
支出项目起止时间	2021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总金额	180.00 万元		
其中：自筹资金		自有资金	0.00 万元
		信贷资金	
财政补助资金总额	180.00 万元	上级财政补助	180.00 万元
		县本级补助	00.00 万元
		区县配套金额	
实际到位金额	180.00 万元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	174.05 万元
项目概况	子洲县 2022 年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项目位于子洲县苗家坪镇石窑畔村，距离子洲县城 5 公里。包括路基工程及路面硬化 4 公里，宽 35 米，砖边沟 1800 米。		
项目绩效目标	1. 资产归村集体所有，由新型经营主体进行管护； 2. 改善生产生活条件，提高生产效率。		
支出执行情况	2022 年子洲县乡村振兴局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项目资金 180.00 万元，截至本次评价日，已支付资金 174.05 万元，资金支付率 96.69%。		
绩效评价结论	2022 年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综合评价得分为 91 分。根据《子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的通知》（子政办发【2021】27 号）项目得分级别划分标准，本项目总体评价结果为优秀。		

2022 年子洲县乡村振兴局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检验 2022 年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资金的使用绩效，考核资金预期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进一步提高财政支出的管理水平，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子洲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县乡村振兴局 2022 年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陕西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陕财办绩【2020】9 号）。我们审核了子洲县乡村振兴局提供的自评报告及相关资料，结合评审意见，形成了本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概况

子洲县 2022 年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项目位于子洲县苗家坪镇石窑畔村，距离子洲县城 5 公里。包括路基工程及路面硬化 4 公里，宽 35 米，砖边沟 1800 米。

2.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2 年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共收到 180.00 万元，县财政资金 180.00 万元。2022 年下拨奖补资金 180 万元，受

益乡镇 1 个。所有项目我单位均严格按照相关文件精神对村民会议或村民代表会议记录、村民（代表）签字、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工程建设方案，项目施工合同，项目施工前、中、后中照片，项目公示表、项目验收报告、项目资金申请表等有关资料进行审查核实，然后对审核通过的项目进行拨付资金。所有资金均转入中标单位账户。项目单位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资金均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拨付。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表 1 子洲县 2022 年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序号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1	2022.8	衔接资金	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	50
2	2022.9	衔接资金	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	90
3	2022.12	衔接资金	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	10
4	质保金	衔接资金	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	30
	合 计			174.05

（二）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的绩效目标，本项目的总体绩效目标为改善生产生活条件，提高生产效率。具体如下：

1.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硬化道路长 ≥ 4000 米，硬化路面宽 3.5 米。

（2）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3）时效指标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4）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180 万元。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农户 ≥ 409 户；受益防返贫监测对象 ≥ 4 户。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使用年限 ≥ 15 年。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农户满意度 $\geq 98\%$ ；受益防返贫监测对象人口满意度 98%。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衡量子洲县 2022 年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评价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有针对性地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财政支出项目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完善政策提供参考。

2. 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是“子洲县 2022 年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共涉及资金 180 万元。本次评价主要以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1. 评价原则

本次评价遵循目标导向性原则、科学客观性原则和公平公正性原则，评价组在开展本次绩效评价时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 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标准的规范和评价结果可相互比较。

(4) 系统性原则。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定量指标量化，定性指标可衡量，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等。

(5) 经济性原则。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6) 回避原则。评价工作人员与项目单位无任何利害关系，以确保评价结论的客观公正。

(7) 保密原则。评价工作人员，对与项目评价有关的所有信息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允许，不得散布。

2.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子洲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县乡村振兴局 2022 年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陕西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陕财办绩【2020】9 号），子洲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在原有申报年度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基础上，共同修改、设置、制定用于此次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以及相应的评分细则；评价指标设置三级，其中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13 个，三级指标 27 个（具体指标设置及评价标准详见附件 1）。指标内容主要包括决策、

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满分 100 分。

3. 评价方法

本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时采用比较法、层次分析法、公众评判法、因素分析法等方法对子洲县 2022 年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的投入、产出和效益做出客观、公正的评价。

（1）比较法：通过比较项目实施产生的实际结果与预定目标，找出差异与不足，对项目的各项绩效目标进行分析与评价。

（2）层次分析法：结合政策文件，制定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应用该体系进行评价。

（3）公众评判法：通过开展较为广泛的公众问卷调查和抽样分析，对项目产生的效果进行评判，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因素分析法：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 评价标准

本次评价采用定性评价和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法，总分为 100 分，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最终得分由各级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形成。根据子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的通知》（子政办发【2021】27 号），按照最终得分将绩效评价分为四个等级：

综合得分在 70 分以下为差；

综合得分在 70-80 分（含 70 分）为一般；

综合得分在 80-89 分（含 80 分）为良好；

综合得分在 90-100 分（含 90 分）为优秀。

（三）评价依据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

2.《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

3.《陕西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陕财办绩【2020】9 号）。

4.《子洲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县乡村振兴局 2022 年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

5. 资金拨付文件及相关资料。

6. 其他相关依据。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组通过广泛收集项目资料并分析项目情况，采用查阅资料、深度访谈与问卷调查相结合的方法收集一手数据，通过对资料分析、研究、总结，运用对比法、逻辑分析法对项目评分，得出项目取得的成绩，指出项目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关建议。

2023 年 3 月初，评价组积极与项目单位联系，了解项目概况，包括项目的内容、管理制度、资金流程等，并对相关项

目进行了走访调研，包括访谈负责人、数据材料收集等，于3月上旬完成了前期调研工作，明确了绩效评价目的、方法、思路、指标体系、评价标准等。3月下旬，评价组严格按照工作方案经过数据采集、重点复核、问卷调查、社会访谈、数据分析和报告撰写环节，顺利完成了绩效评价工作。

本次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计划分为四个阶段：

1. 前期准备阶段

为保证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充分把控项目风险及项目绩效管理相关工作成果和质量，我组与项目单位沟通落实绩效评价工作的具体要求；此外，我组内部召开绩效评价工作部署会议，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制定项目工作计划，对评价组成员提出任务、职业道德和保密工作要求。

评价组深入学习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和项目管理方面的制度和政策，学习了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和项目评价方案，并明确评价工作开展程序及阶段性要求，拟定《2022年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体系及得分表》。

2. 组织实施阶段

评价组按照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组织赴项目单位调研，现场考察与收集初步资料，采集政策文件、操作办法、管理制度和项目的基本信息等，确定评价的方向、评价的重点等内容；依据评价指标体系搜集项目业务、财务资料，根据需要组织问卷调查和项目调研等工作；对搜集的资料

进行分类、整理，开展资金使用情况调查工作；加强与被评价方的信息沟通，召开小型工作推进会，撰写调研阶段情况综合报告。

3. 实地核查

为保证绩效评价数据的真实、完整，此次评价对抽取项目进行实地核查，一方面对项目的档案资料进行现场核查和问询，保证项目资料的真实性；另一方面对项目建设内容进行实地勘察，进一步核实项目的完成程度和完成质量，确保评价结果的客观性。

4. 分析评价

按照制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收集的资料、访谈与问卷调查等，对各项绩效评价指标进行分析与评价。在前期资料收集、访谈、问卷调查、分析研究、归纳总结的基础上，项目评价小组分工独立撰写项目评价报告，组长负责报告的总纂；与项目单位沟通并修改完善后，形成正式绩效评价报告；根据工作人员评审意见，进一步修改优化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在中心领导的指导下，根据现场评价情况和资金使用单位的自评材料，评价小组认为，2022年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资金在改善苹果基地生产条件发挥了重要作用。但是绩效目标设置不全面；公示、公开等资料未提供等

问题。综合评定，本专项资金的绩效评分为 **91.00** 分，绩效表现为优秀。

（二）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在项目资料整理、数据分析、现场调研以及分析评价基础上，并结合子洲县乡村振兴局对项目的组织监督和管理情况，依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分，2022 年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具体评分见下表：

表2 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资金指标评分表

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指标	15.00	11.00	73.33%
过程指标	20.00	15.00	75.00%
产出指标	40.00	40.00	100.00%
效益指标	25.00	25.00	100.00%
分数合计	100.00	91.00	91.00%

图 1 一级指标得分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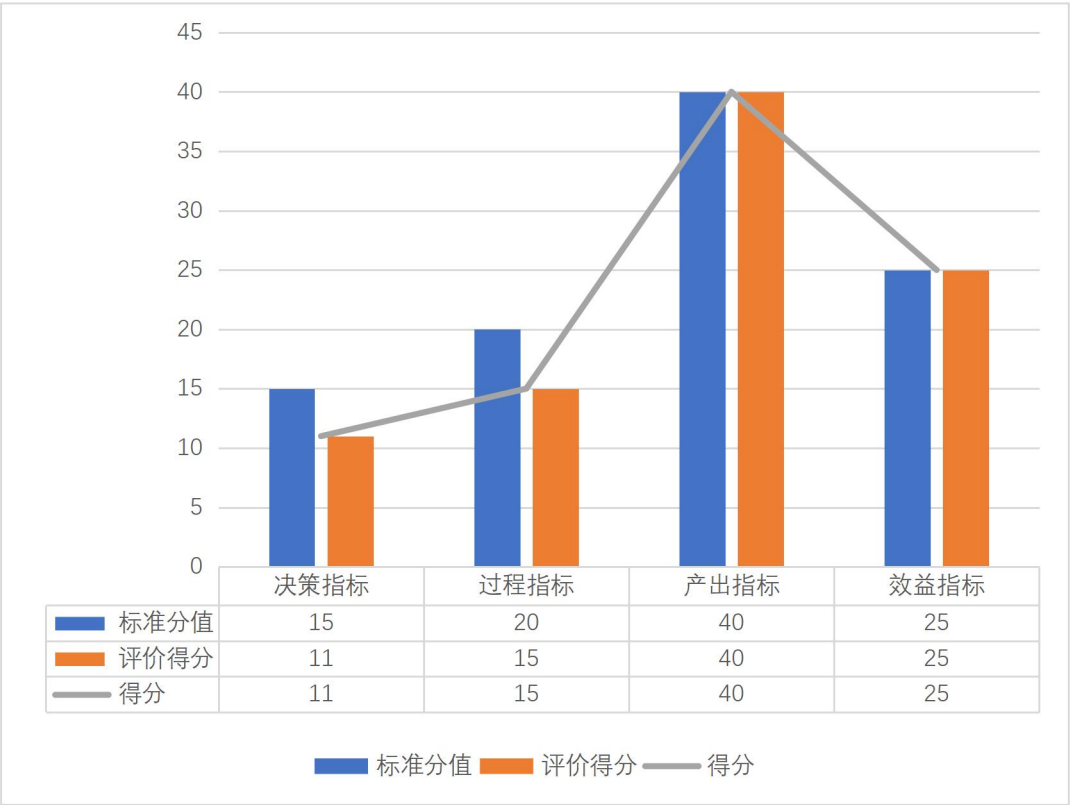


图 2 二级指标得分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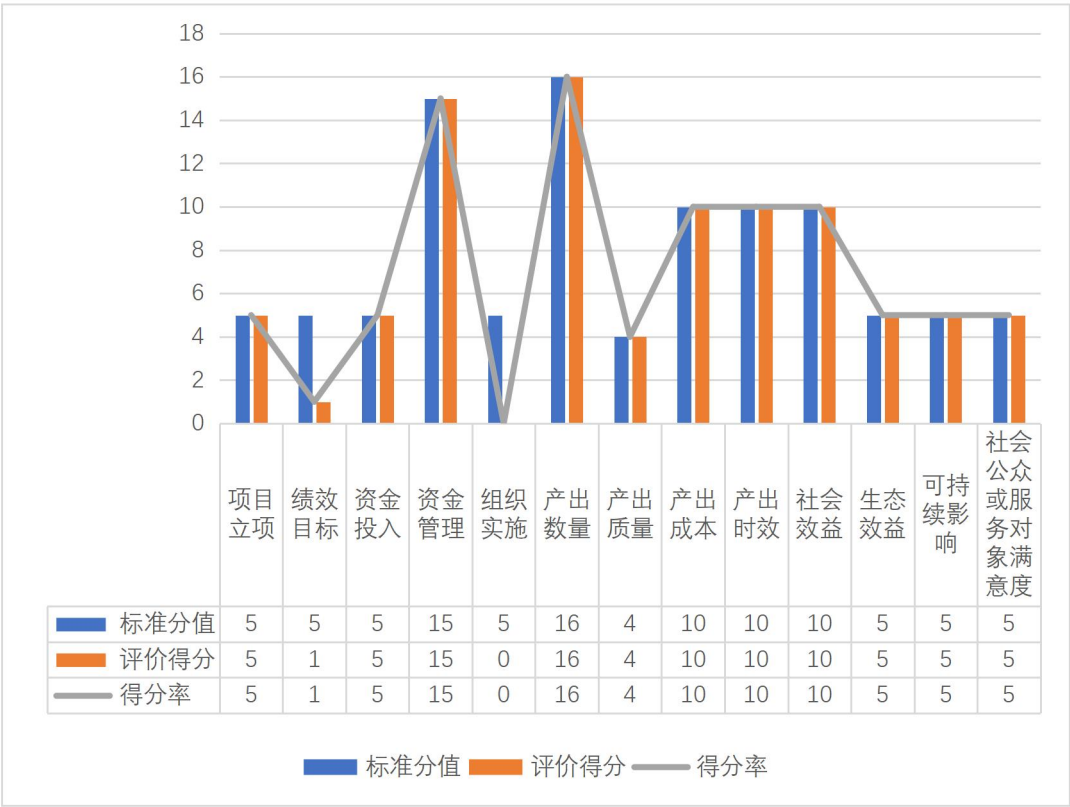


图 1、2 显示，在决策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四方面，产出指标得和效益指标得分最高，反映出 2022 年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立项过程规范，产出指标良好，决策和过程指标得分较低，反映出乡村振兴局项目管理水平有待改进完善，项目效益有待加强。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主要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方面内容，共细化为 7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15.00 分，本次评价得分 11.40 分，得分率为 76.00%，评分详细如下：

表 3 项目决策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5.00	5.00	100.00%
决策指标	绩效目标	5.00	1.00	20.00%
决策指标	资金投入	5.00	5.00	100.00%
合计		15.00	11.00	73.33%

1. 项目立项

该指标分值 5.00 分，本次评价得分 5.00 分。本指标主要从立项依据充分性和项目立项规范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经评价，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立项规范，该指标得 5.00 分。

表 4 项目立项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2.50	2.50	100.00%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2.50	2.50	100.00%
合计		5.00	5.00	100.00%

(1) 立项依据充分性,该指标分值 2.50 分,本次评价得 2.50 分,主要考核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本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该指标得 2.50 分。

(2) 项目立项规范性,该指标分值 2.50 分,本次评价得 2.50 分,主要考核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经检查项目资料,本项目立项基本符合相关要求,该指标得 2.50 分。

2. 绩效目标

该指标分值 5.00 分,本次评价得分 1.00 分。绩效目标从绩效申报、绩效监控质量、绩效自评质量三个方面进行评价。经评价,本项目绩效指标设置较为合理明确,但是事前评估未见开展,自评质量套用模板导致数据错误,该指标综合扣分

4.00 分，该指标得 1.00 分。

表 5 绩效目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申报	2.00	0.00	00.00%
绩效目标	绩效监控质量	1.00	1.00	100.00%
绩效目标	绩效自评质量	2.00	0.00	00.00%
合计		5.00	1.00	20.00%

(1)绩效目标申报,该指标分值 2.00 分,本次评价得 0.00 分,主要考核项目是否按要求开展事前评估,是否能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评价组查看了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表,本项目未开展项目事前评估,综合扣 2.00 分,该指标得 0.00 分。

(2) 绩效监控质量,该指标分值 1.00 分,本次评价得 1.00 分,主要考核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及时进行对绩效指标进行跟踪监控。评价组查看了本项目的监控表,项目绩效监控合理、数据编报正确,该指标得 1.00 分。

(3) 绩效自评质量,该指标分值 2.00 分,本次评价得 0.00 分,主要考核项目完工后项目单位是否及时绩效项目自评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评价组查看了本项目资料,发现本项目单位在项目完工后未开展项目自评,该指标不得分。

3. 资金投入

该指标分值 5.00 分,本次评价得分 5.00 分。资金投入从

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经评价，本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

表 6 资金投入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00	4.00	100.00%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1.00	1.00	100.00%
合计		5.00	5.00	100.00%

（1）预算编制科学性，该指标分值 4.00 分，本次评价得 4.00 分，主要考核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情况。本项目投资额编制经过科学论证且编制标准明确，该指标得 4.00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该指标分值 1.00 分，本次评价得 1.00 分，主要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和合理性情况。本项目预算资金有测算依据，资金分配比较科学合理，该指标得 1.00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主要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内容，共细化为 6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20.00 分，本次评价得分 15.00 分，得分率为 75.00%，评分详细如下：

表 7 项目过程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15.00	15.00	100.00%
过程指标	组织实施	5.00	0.00	00.00%
合计		20.00	15.00	75.00%

1. 资金管理

该指标分值 15.00 分，本次评价得分 15.00 分。资金管理从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三个方面进行评价。经评价，本项目资金到位及时，预算执行精准，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具体评分如下：

表 8 资金管理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00	2.00	100.00%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0	10.00	100.00%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3.00	3.00	100.00%
合计		15.00	15.00	100.00%

(1) 资金到位率

该指标分值 2.00 分，本次评价得 2.00 分，主要考核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应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经检查相关资料，本项目预算批复 180.00 万元，实际到位 180.00 万元，该指标得 2.00 分。

（2）预算执行率

该指标分值 10.00 分，本次评价得 10.00 分，主要考核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项目预算执行情况。经检查相关资料，本项目预算与支出相符，该指标得 10.00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该指标分值 3.00 分，本次评价得 3.00 分，主要考核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或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经检查相关资料，本项目专项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相关资料，不存在截留、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该指标得 3.00 分。

2. 组织实施

该指标分值 5.00 分，本次评价得分 0.00 分。组织实施从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实施可控性三个方面进行评价。经评价，本项目未见制定相关业务管理制度，该指标不得分。

表 9 组织实施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0.00	00.00%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2.00	0.00	00.00%
组织实施	项目实施可控性	2.00	0.00	00.00%
合计		5.00	0.00	00.00%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该指标分值 1.00 分，本次评价得 0.00 分，主要考核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经检查相关资料，本项目未制定相关业务管理制度，该指标得 0.00 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该指标分值 2.00 分，本次评价得 0.00 分，主要考核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经检查相关资料，本项目未制定相关业务管理制度，该指标得 0.00 分。

(3) 项目实施可控性

该指标分值 2.00 分，本次评价得 0.00 分，主要考核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考核制度是否符合项目实施。经检查相关资料，本项目未制定相关业务管理制度，该指标得 0.00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主要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四方面内容，共细化为 9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40.00 分，本次评价得分 40.00 分，得分率为 100.00%，评分详细如下：

表 10 项目产出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6.00	16.00	10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4.00	4.00	10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10.00	10.00	10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10.00	10.00	100.00%
合计		40.00	40.00	100.00%

1. 数量指标

该指标分值 16.00 分，本次评价得分 16.00 分。用以考核 2022 年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项目的完成情况。经查看资料，本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全部工程审计结束，该指标得 16.00 分。

2. 质量指标

表 11 质量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达标率	4.00	4.00	100.00%
合计		4.00	4.00	100.00%

项目验收达标率

该指标分值 4.00 分，本次评价得分 4.00 分。本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 2022 年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项目的各项工程质量验收是否合格，是否符合规定的标准，经查看资料，本项目验收合格，该指标得 4.00 分。

3. 时效指标

该指标分值 10.00 分，本次评价得分 10.00 分。本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单位是否能按计划和要求完成任务。经检查相关资料，本项目按照计划及时完成了所有项目，得 10.00 分。

4. 成本指标

该指标分值 10.00 分，本次评价得分 10.00 分。本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支出是否控制在预算金额范围内。经检查相关资料，本项目预算与支出相符，该指标得 10.00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包括项目所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受益对象满意度四个方面。共细化为 5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25.00 分，本次评价得分 25.00 分，得分率为 100.00%，评分详细如下：

表 12 项目效益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10.00	10.00	10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5.00	5.00	10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5.00	5.00	100.00%
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00	5.00	100.00%
合计		25.00	25.00	100.00%

1. 社会效益

该指标分值 10.00 分，本次评价得分 10.00 分。社会效益通过下达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是否提升生产生活条件。通过实地调查和村民调查问卷分析，项目周边农户认可项目实施后对生产生活条件的改善，得 10.00 分。

2. 生态效益

该指标分值 5.00 分，本次评价得分 5.00 分。生态效益通过下达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是否提升周边生态环境进行评价。通过实地调查和村民调查问卷分析，项目周边农户认可项目实施后对生态环境的改善，得 5.00 分。

3. 可持续影响

该指标分值 5.00 分，本次评价得分 5.00 分。可持续影响从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下达后，是否可带动周边村民提高生产条件。经检查相关资料，通过实地调查和村民

调查问卷分析,项目周边农户人口项目实施后可持续改善生产条件,该指标得 5.00 分。

4. 受益对象满意度

该指标分值 10.00 分,本次评价得分 10.00 分。通过向服务对象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经过对问卷结果的统计,服务对象对本项目的满意度在 95%以上,该指标得 10.00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2022 年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按照“村民议定、村申请、乡镇申报、县审批”的工作程序,建立了工作机制,有效改善了周边村民生产生活条件,提升了农民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

(二) 存在的问题

1. 绩效评价意识薄弱,自评报告质量不高

项目主管单位相关人员对绩效评价的观念和认识尚不到位,不熟悉绩效评价内容和评价基本流程,项目自评的质量不高。具体而言,在绩效目标设置方面不够规范,经济效益指标的绩效目标设置不够清晰。其次,绩效目标设置不全面,无法完整得评价项目实施的效益。

2. 项目实施不规范,项目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本项目制度建设不够健全,未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制度及资金账务处理等制度。

3. 资料管理混乱，资料管理还需提高

通过对资料的认真查阅，发现该项目预算与招标价格不符，招标价格与合同不符，合同与结算资料不符，结算资料与审计资料不符。

六、有关建议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陕发〔2019〕3号）、《榆林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意见》（榆政发〔2018〕1号）、《子洲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子政办发〔2019〕73号）、《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子财发〔2022〕204号）等文件精神。为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水平，将事前绩效目标编制、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监控、绩效自价等绩效管理理念和管理方法贯穿于项目工作的全过程。建议子洲县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做到以下工作要求：

1、每一个项目从设立开始要编制《绩效目标表》；

2、每个项目设立后要依据立项的必要性、投入的经济性、目标的合理性、实施方案的有效性、筹资的合规性五个方面开展事前绩效评估；

3、在项目确立之后、开工前、完工后要及时开展各级公

示公开工作；

4、按照项目文件的要求做好每个项目绩效目标运行跟踪监控,实时发现、分析和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保障预算执行进度和事项完成进度,提高民生实事工作任务完成效率,及时做好项目的考核验收；

5、依据设定的绩效目标,对每个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开展绩效自评；

6、依据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公开的责任主体,将自评结果及时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次评价所收集数据的真实性是基于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具有真实性和可靠性,数据统计和分析工作是在假设所有信息都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基础上进行的。

附件 1:

1. 2022 年子洲县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评价体系及得分表

附件 1:

苗家坪镇石窑畔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评价体系及得分表

序号	一级指标 (5个)	二级指标 (13个)	三级指标 (27个)	分值权重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依据
1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5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2.5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5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2.5	
3		绩效目标 (5)	绩效目标申报	2	项目是否进行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申报；有效开展得 2 分，未开展不得分。	0	未开展事前评估
4			绩效监控质量	1	①项目是否有进行监控，进行监控的 0.5 分，未进行监控不得分；②项目绩效监控与计划内容是否对应，对应得 0.5 分；每发现一处不合理的，扣 0.3 分，扣完为止。	1	
5			绩效自评质量	2	①项目绩效目标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效益等方面设置了细化、量化的绩效指标，指标内容清晰合理，得 2 分；每发现一处不合理的，扣 0.3 分，扣完为止。	0	该项目未按要求开展自评
6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 0.5 分；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 0.5 分；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 0.5 分；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4	

7			资金分配合理性	1	①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得 0.5 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1	
8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5分)	资金到位率	2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每下降 5%扣 0.5 分，扣完为止。	2	
9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10	
10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3	
11		组织实施 (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1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制度齐全的 1 分；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0	未见项目单位针对该项目制定相关制度
12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0	未见项目单位针对该项目制定相关制度
13			项目实施可控性	2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0	未见项目单位针对该项目制定相关制度
14	产出 (40分)	产出数量 (16分)	混凝土路面积	3	混凝土路面积完成率=（实际硬化的混凝土路面积/计划硬化的混凝土路面积）×100%。该项指标得分=指标分值×实际完成率。	3	
15			边沟铺砖	3	边沟长度完成率=（实际砖铺边沟长度/计划砖铺边沟长度）×100%。该项指标得分=指标分值×实际完成率。	3	

16			路基平整	3	路基长度完成率=（实际完成路基长度/计划路基长度）×100%。 该项指标得分=指标分值×实际完成率。	3	
17			土方开挖	2	土方开挖完成率=（实际土方开挖量/计划土方开挖量）×100%。 该项指标得分=指标分值×实际完成率。	2	
18			土方回填	2	土方回填完成率=（实际土方回填量/计划土方回填量）×100%。 该项指标得分=指标分值×实际完成率。	2	
19			波纹管安装	3	波纹管安装完成率=（实际安装波纹管长度/计划安装波纹管长度）×100%。 该项指标得分=指标分值×实际完成率。	3	
20		产出质量(4分)	项目验收达标率	4	抽取部分样本进行实地勘验，验证项目验收情况，并计算质量达标率。 项目验收达标率=（项目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项目达标产出数量为通过验收且规格符合国家政策要求。 该项指标得分=指标分值×项目验收达标率。	4	
21		产出时效（10分）	完成及时性	1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实际完成时间在计划完成时间内的，则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计划完成时间一天，扣0.1分，扣完为止。	10	
22		产出成本（10分）	成本节约率≤10%	10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成本节约率大于0%且低于10%，则得满分，每高于（10%）或低于（0%）10%，扣0.1分，扣完为止。	10	
23	效益（25分）	社会效益（10分）	提升通行车辆标准≥90%	10	根据绩效目标社会效益指标，按社会效益实现程度计算社会效益完成率社会效益完成率=（实际完成值/年初指标值）*100% 社会效益完成率≥100%，则得满分；每下降10%，扣0.5分，扣完为止。	10	
24		生态效益（5分）	保护生态环境率≥90%	5	根据绩效目标生态效益指标，按生态效益实现程度计算生态效益完成率。生态效益完成率=（实际完成值/年初指标值）*100%。 生态效益完成率≥100%，则得满分，每下降10%，扣0.5分，扣	5	

					完为止。		
25		可持续 效益(5 分)	提升畅通率 ≥90%	5	根据绩效目标可持续效益指标，按可持续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可持续效益完成率；可持续效益完成率=（实际完成值/年初指标值）*100%；可持续效益完成率≥100%，则得满分，每下降 10%，扣 0.5 分，扣完为止。	5	
26		社会公 众或服 务对象 满意度 (5 分)	群众满意情 况≥95%	3	社会公众或服务 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每低于年初指标值 1%，扣 1 分，扣完为止。。	3	
27			服务对象满 意情况≥90%	2	服务对象满意度≥年初指标值，得 2 分，每低于年初指标值 1%，扣 1 分，扣完为止。	2	
合计	100	100		100		91	